

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上市公司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（“本次交易”），作为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股东（“承诺人”），特承诺和保证如下：

1. 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2. 承诺人向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3. 承诺人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、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4.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承诺人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，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，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；

5. 承诺人承诺，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《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章页）

湖州华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：（公章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_____李文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《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章页）

李 文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《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章页）

郑杰英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《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章页）

敖洲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华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《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章页）

徐子英

年 月 日